

111 年度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說明會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1 年 4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貳、會議地點：Google 線上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黃科長秀琴 會議記錄：俞健恒專任助理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一、行政推動組報告：

- (一) 教師培訓：每年 25%教師須完成數位學習工作坊(一)A1、數位學習工作坊(二) A2，4 年內所有老師完成 A1、A2(曾經上過的教師不用重複上)。
- (二) 每校每年需辦理一次數位學習公開觀課活動。
- (三) 每校每年派員參與至少一次非校內辦理的數位學習公開觀課活動
- (四) 教師需配合參加數位素養相關議題研習
- (五) 資訊組長需參與相關增能及培訓活動
- (六) 因應大量資訊設備到校，將補助各校每周 2 節的減課費用。
- (七) 縣府將成立包含教學、行政、資訊網路在內的專家入校輔導小組，如有需求請統一聯繫辦公室專任助理。

二、教學增能組報告：

- (一)學校需協助推動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四學的教學模式
- (二)辦理教師、學生數位素養增能相關研習推廣活動
- (三)各資源教學平台使用
- (四)開發影音教材、數位教學模組與策略
- (五)新興科技教育遠距教學示範
- (六)協同專家輔導小組團隊到校輔導、諮詢
- (七)偏鄉小校共學、共備模組之建立

三、資訊網路組報告：

- (一)頻寬提升級距：12 班以下學校提升至 300M；13-24 班學校提升為 500M；25 班以上提升至 1000M，並在每校機房 20U 機櫃配置該校 Cat6 線路圖(中華電線 ATUR→L3 線路更換為 Cat6)。
- (二)班班有 AP 計畫：將盤整 104-111 年間補助之 DLINK 無線基地台，本案僅針對「班級教室」無 AP 者進行補助，專科教室及教職員辦公室等非本案補助範圍。
- (三)非教室內基地台如已過保，得標廠商將協助拆除並交付學校辦理後續行政作業

柒、提問事項：

提問一：如果校內的其他場域還在建設中，是否仍可補足 AP？

回答一：本次僅盤整及補足國中小的班級教室的 AP，如果學校有舊有 AP 可以與施作廠商協調移機事宜。

提問二：請問是 A1、A2 都需要參加或是擇一參加即可呢？是否有需要先參加完 A1 才能參加 A2？每年會辦理多少梯的 A1、A2 呢？

回答二：編制內的教師都需要完成 A1 以及 A2(合計 6 小時)；A1 為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A2 為平台操作及教學應用，建議先完成 A1 再完成 A2，但並無限制參與 A1、A2 教師參與的資格。目前 111 年預計辦理 10 場的 A1 及 10 場的 A2，並依實際需求加開辦理，教師人數較多的學校如有自行辦理的需求可另行與辦公室承辦窗口聯繫(每場 30 人以上)。

提問三：請問 A1、A2 的參與時間從什麼時候開始採記？是否需要重複參與？

回答三：過去如有參與過 A1、A2 可以提供過去的在職進修網研習時數證明，如曾經參與過可不重複參與，惟考量科技與平台的改變，超過 3 年沒有參加 A2 研習者建議但非必要再次參與需於 114 年達成所有編制內教師參與。

提問四：請問比較大的學校因為要管理的載具數更多是否會有更多的減課節數呢？

回答四：目前各縣市與教育部爭取到的減課節數為兩節課，同時因整體經費有限，能否視需求減更多課，教育處將另行討論。

提問五：如果 AP 過保固，教網中心是否會提供資料，或是校內需自己查詢？或是之後是否會再給各校統計一次需求？

回答五：由於近期已統計一次各校 AP 的情況與需求，短期內將不會另行重複辦理填報，各校的 AP 資訊可由各校的智慧網管系統查詢。

捌、散會